公司代码:600222 公司简称:太龙药业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240,862.39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4,253,477.46元。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008,642.82元(含税)。
现金分红占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81%。
以上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太龙药业 | 600222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冯海燕 | |
| 办公地址 |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8号 |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8号 |
| 电话 | 0371-67992262 | 0371-67982194 |
| 电子信箱 | 600222@taloph.com | 600222@taloph.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包含药品制剂、中药饮片、药品研发服务和药品药材流通四个板块的业务。
公司将致力于传统中药口服液产销,中药饮片加工业务,积极布局上游中药材种植基地建设与合作,加强中药质量全过程追溯系统的建设,打造完整的中药全产业链体系。公司药品制剂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双黄连口服液系列、小儿复方鸡内金咀嚼片、石杉碱甲片等。其中,双黄连口服液(浓缩型)、双黄连口服液(儿童型)、双金连合剂及小儿复方鸡内金咀嚼片为公司独家产品。中药饮片业务涵盖了1100多个品种,3800多个品规,主要产品包括麸炒白术饮片、炙皮掌南星、太子参、麸炒薏苡仁、炒栀子等普通饮片,也包含特色饮片灵芝、野山参、石斛、白首乌、红曲、百药煎、六神曲等特色精品饮片。
公司药品研发服务业务着力于为药品生产企业提供药学研究、生产技术研究、临床研究、申报注册等药品研发全过程专业技术服务,转让研发成果,协助客户降低研发风险、缩短研发周期。
公司药品药材流通业务,充分发挥道地药材基地和桐君堂品牌优势,重点突出可溯源的优质药材贸易。
(二)公司经营模式
1.药品制造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药品制造业务包含药品制剂和中药饮片业务。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物料由采购部统一负责采购。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向采购部下达采购计划,采购部在市场行情信息分析、中药材采收期、材料供货期、货款结算方式等因素,制订物资采购计划;质量保障部每年对供应商的资质、质量管理体系及供货能力进行审核、评估,出具合格供应商目录;采购部在目录范围内通过招标采购、竞争性谈判、询价采购、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确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保障材料供应,控制采购成本。
对于部分长期使用、需求量大且价格波动大、能够长期存放的关键中药材,公司择机组织专项采购,并通过"公司+基地+农户"的形式在道地药材产区设立长期稳定的供应基地,对中药材育苗选种、栽培养护、采收加工等全过程实施规范化管理,以保障原料质量、控制成本。
(2)生产模式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结合均衡生产、节能环保需要,制订生产计划,精细组织生产。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GMP要求,依据工艺规程组织生产,从材料采购、人员配置、工艺管理、质量控制、包装运输等方面实施全过程质量管理,按照药品药典标准、药品注册标准和企业内控标准进行检验,确保安全生产、药品质量稳定。
(3)销售模式
公司的药品制剂业务主要采取"经销分销"的销售模式,建立了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通过筛选确定合格的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利用经销商的渠道资源和配送优势实现对等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和零售终端的覆盖,同时公司自有销售团队通过专业学术推广、品牌宣传、市场促销等方式加强对终端的服务和管理;公司还通过深化与各大连锁药店战略合作,拓展产品终端市场,不断扩大在行业和消费者中的品牌影响力。
中药饮片业务目前主要通过自身的商业渠道向医疗机构、中医诊所等终端进行配送,并通过提供代煎药等增值服务,提高竞争力,促进饮片的销售。
2.药品研发服务经营模式
(1)营销模式
药品研发服务业务客户主要为制药企业。在长期的研发服务过程中,公司与国内众多药企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拥有广泛的客户资源。通过为现有客户提供更加深入和全面的研发服务,扩大合作范围,同时通过医药专业网站、高端研讨会及项目招投标等形式开发新的客户群体。
(2)服务模式
公司子公司新领先所提供的药品研发服务贯穿医药研发临床前和临床研究阶段,不同研究阶段的服务内容不同,但其实质均为通过专业化的外包服务及专业技术平台节省制药企业新药研发过程中的时间成本和资金成本,实现收益最大化。新领先向客户提供临床前药学研究、临床CRO服务、注册申报及研发成果转让等全产业链技术服务,在复杂化合物合成、杂质制备及手性分析、基于临床用途的仿制制剂设计、体内外桥接评估、吸入及缓控释等高端制剂研究及产业化技术转移等关键技术领域,达到国内行业领先水平。具体包括:
1)临床前药学研究(包含技术开发和技术转让)
技术开发主要是接受客户委托,根据其个性化需求,以实验方式完成药物的临床前研究,为其提供包括化合物筛选与评价、原料与制剂工艺研究、质量与稳定性研究、临床批件申请等工作,将技术成果和资料移交给客户,并获取相应的报酬。技术转让主要是通过开展周密的市场调研,自主选择立项品种,开发市场急需、前景广阔的品种,自主研发后将技术成果进行转让,以满足目标客户的需求。
2)临床CRO服务模式
公司接受申办方委托,按照规范要求与申办方、主要研究者共同制订临床研究方案、监查临床研究过程,进行临床试验的数据管理、统计分析并协助完成临床研究总结报告等。服务内容包括:研究方案设计、组织实施、监查、稽查、数据管理、统计分析、研究总结等。
3.药品药材流通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利用自身渠道、专业及地域优势,采购中药材及其他医药生产企业的药品进行销售。
(三)行业发展状况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与人民身心健康密切相关,具有较强的刚性需求,是典型的弱周期行业。伴随"健康中国2030"规划出台,以及疾病图谱变化、医保体系的健全、行业创新能力提升等因素的驱动,医疗需求不断加大,医药产业保持着良好的发展趋势。受疫情和人口老龄化步伐加快的双重影响,人们对医药产品的需求进一步释放。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约24,857.3亿元,同比增长4.5%,实现利润总额约3,506.7亿元,同比增长12.8%。
中成药生产、中药饮片加工方面,《2021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及《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坚持中西医并重,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将推动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到国家战略高度;《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关于促进中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国药监药注〔2020〕27号)等政策相继出台,强调健全符合中药特点的审评审批体系、促进中药守正创新、强化中药质量安全监管,推动中药产业高质量快速发展;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过程中,中医药彰显特色优势,发挥了重要作用,为世界治疗新冠肺炎提供了解的"中国方案",赢得国际社会赞誉;国内外对中医药的重视和支持程度日益加深,中医药产业将迎来发展新机遇。
医药研发服务方面,我国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持续深化,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通过国家医保目录调整、支付政策调整优化准入机制和临床用药结构,促进医药行业创新转型,带动国内药品升级、创新药研发市场需求持续增长,药品研发投入增速趋势明显;通过外部研发机构高度分工、高度专业化以及丰富的经验推进研发进程,可以有效缩短研发周期、降低研发风险;药品研发投入的增长和研发服务渗透率的提升正驱动医药研发服务业快速发展。
(四)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药品制剂业务的主要产品双黄连口服液多次被国家卫健委、中医药管理局列入重大疫情诊疗方案的推荐用药,是应对呼吸道传染性公共卫生事件的代表性用药之一,多年位列"中成药.感冒咳嗽类"前十强,多次被评为"药店店员推荐率最高品牌(感冒药类)"、"医药百强品牌企业"。
子公司桐君堂药业为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单位,"桐君传统中药文化"列入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通过加强中药材质量检测,建立中药饮片在线追溯平台,产品安全性得到有效保障,荣获浙江省产业研究会颁布的"健康产业AAA级信用企业",担任《全国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编委单位,区域市场地位和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子公司北京新领先为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医药业商会副会长单位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医药业商会"研发及服务分会"会长单位、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副会长单位,被全国工商联医药业商会授予2019年度"中国医药研发公司20强企业"称号。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0年 | 2019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8年 |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总资产 | 3,389,394,715.08 | 2,931,246,183.25 | 2,739,423,303.82 | 15.63 | 2,972,440,673.26 | 2,835,342,435.60 |
| 营业收入 | 1,417,097,311.59 | 1,311,814,818.00 | 1,311,814,818.00 | 8.03 | 1,194,818,157.01 | 1,194,794,347.4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9,240,862.39 | 44,414,622.07 | 45,711,888.00 | -34.16 | -115,339,358.14 | -115,318,228.4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3,962,693.07 | 30,644,966.06 | 28,860,105.09 | -54.44 | -121,111,846.32 | -119,953,065.9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453,415,199.81 | 1,375,004,302.52 | 1,309,258,741.42 | 5.70 | 1,455,667,493.09 | 1,388,624,666.0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3,427,546.30 | 41,526,109.26 | 43,700,589.36 | 76.82 | 117,344,967.08 | 119,469,146.8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35 | 0.0799 | 0.0822 | -33.04 | -0.201 | -0.200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35 | 0.0799 | 0.0822 | -33.04 | -0.201 | -0.200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10 | 3.18 | 3.43 | 减少1.08个百分点 | -7.90 | -8.05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406,482,770.63 | 241,274,410.79 | 317,557,992.72 | 451,782,137.4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5,778,714.81 | -9,029,734.72 | -1,583,028.87 | 4,074,911.1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40,982,484.71 | -14,646,665.08 | -4,629,639.32 | -7,743,487.2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376,938.27 | 2,504,811.55 | 1,373,313.77 | 54,172,482.71 |

(1)营业收入、净利润的波动:一季度受疫情影响公司药品制剂业务销售额大幅增加,带动整体业绩增长,但受疫情防护管控措施的影响,一、二季度中药饮片业务及药品研发服务收入、利润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滑;三季度随着疫情的有效控制,公司积极推进各项业务,药品制剂业务趋于稳定,中药饮片业务逐步恢复,药品研发服务快速增长;四季度公司在产品销售旺季,加快市场开拓,加大对核心客户的社会力度,带动收入环比大幅增加,但随着研发项目的推进及市场拓展投入的加大,对当季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一季度公司疫情防护类药品双黄连口服液系列销售回款大幅增长,四季度药品研发服务业务集中回款,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季度波动。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前期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50,196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45,174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 股东性质 |
|---|---|---|---|---|---|---|---|
| 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 | 132,441,168 | 23.08 | 0 | 质押 | 50,000,000 | 国有法人 |
| 吴澜 | - | 34,536,496 | 6.02 | 0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5,971,900 | 21,929,807 | 3.82 | 0 | 无 | | 其他 |
| 潘德仕 | -4,090,000 | 14,317,882 | 2.49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潘峻芳 | 1,899,900 | 12,105,156 | 2.11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上海博霜雪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 10,708,029 | 1.87 | 0 | 质押 | 10,708,029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纪鹏斌 | 6,790,000 | 6,790,000 | 1.18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 5,971,900 | 5,971,900 | 1.04 | 0 | 无 | | 其他 |
| 鱼杰 | 3,164,641 | 3,164,641 | 0.55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 2,910,000 | 2,910,000 | 0.51 | 0 | 未知 | | 其他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潘德仕、潘峻芳系父女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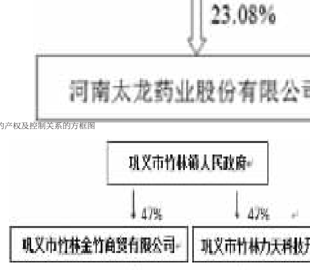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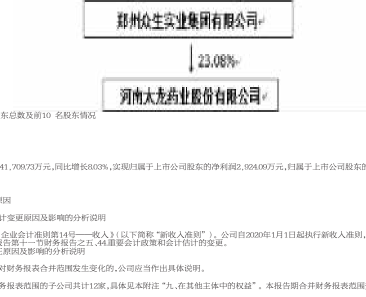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709.73万元,同比增长8.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24.0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396.27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执行该准则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12家,具体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具体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景亮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1-012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14: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6日送达各位董事、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王波先生和张复生先生、董事李金宝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景亮先生召集并主持,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4)。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5)。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金宝,赵健朝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7)。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8)。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9)。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1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0)。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1)。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规定,上述第一、二、三、四、六、九、十、十四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提议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1-022)。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1-013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16: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21年4月16日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志贤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和发展计划等因素,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规定和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交易价格公允;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需要,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审议程序合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执行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21-014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240,862.39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4,253,477.46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573,886,283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10,846,107股,享有利润分配权利股份总数为563,040,17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008,642.82元(含税)。现金分红占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8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10,846,107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的发展预期等因素,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要求。我们同意《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和发展计划等因素,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规定和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21-015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低于5%,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金宝先生、赵健朝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讨论、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也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正常经营往来,遵循了平等、自愿和有偿的原则,交易定价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依据,决策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
4.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交易价格公允;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需要,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审议程序合规。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 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2020年预计金额 |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购销商品 | 杭州德润全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2,300 | 1,449.20 | 该公司2020年受疫情影响生产经营不及预期 |
| 销售商品 | 桐庐桐君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1,000 | 699.59 | |
| 销售商品 | 桐庐桐君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 700 | 597.96 | |
| 销售商品 | 德润全大药房(桐庐)有限公司 | | 76.16 | |
| 合计 | | 4,000 | 2,822.91 | |

(三)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对2021年度业务的预测,公司预计2021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4,618.58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2021年预计金额 |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 2020年实际发生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
| 杭州德润全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购销商品 | 2,000.00 | 293.58 | 1,449.20 | 2.22 |
| 桐庐桐君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1,000.00 | 188.59 | 699.59 | 1.08 |
| 桐庐桐君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1,000.00 | 135.11 | 597.96 | 0.93 |
| 德润全大药房(桐庐)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400.00 | 11.76 | 76.16 | 0.12 |
| 郑州长鑫高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 仓储服务 | 210.30 | 52.58 | | |
| 郑州长鑫高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 房屋租赁 | 8.28 | 2.07 | | |
| 合计 | | 4,618.58 | 683.69 | 2,822.91 | |

如公司 2021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超出上述预计的,公司将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维护本公司及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联方介绍
1.杭州德润全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22596623267H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金宝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佰万元
主要股东:姚洪坤持股39.5%,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持股37.5%,陈小林持股12%,吕雅持股6%,卢意丰持股5%。
住所:桐庐县城迎春南路277号立山国际中心22楼2202室
经营范围:化妆品、电子产品、日用百货;地产中药材的种植、销售;医药艺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非医疗性健康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初级农产品收购、销售(专项审批除外);收购本企业销售所需的地产中药材;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生产、销售:食品(生产场地为桐庐县城下城路37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李金宝先生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本公司的子公司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37.5%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的规定,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569.52万元,净资产1,782.25万元,2020年销售收入2,158.32万元,净利润263.20万元(未经审计),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2.桐庐桐君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227458223976J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金宝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万元
主要股东:桐庐县医药药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80%,杭州绿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股20%。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迎春南路279号立山国际中心2204室
经营范围:零售(含网上销售):处方药与非处方药(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食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第三类医疗器械;日用百货;化妆品;服务:企业营销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李金宝先生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415.82万元,净资产-86.25万元,2020年销售收入873.22万元,净利润-145.07万元(未经审计)。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3.桐庐桐君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22088740517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金宝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拾伍万元
主要股东:桐庐县医药药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0%。
住所:桐庐县城西湖弄3号
经营范围:服务: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超声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妇产科专业;骨伤科专业,儿科专业,针灸科专业,肿瘤科专业,推拿科专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李金宝先生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582.47万元,净资产324.09万元,2020年销售收入1,042.62万元,净利润-17.82万元(未经审计)。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4.德润全大药房(桐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22MA2HXCF39U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曼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万元
主要股东:杭州德润全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持股100%。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富春路28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零售;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市场营销策划;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安全服务;日用品销售;科普宣传服务;化妆品零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该公司系杭州德润全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董事李金宝先生系杭州德润全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的子公司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持有杭州德润全生物制药有限公司30%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66万元,净资产-20万元,2020年销售收入138万元,净利润-20万元(未经审计)。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5.郑州长鑫高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25826328M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志贤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伍佰万元
主要股东: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71号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设计;电子技术产品、LED灯具、环保节能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技术服务;铁路动车组调速设备、防潮设备及控制系统、铁路专用设备的销售;机电产品、橡胶制品、五金交电的销售。(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者应经审批的项目除外)
关联关系:该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3,399.54万元,净资产26,366.25万元,2020年销售收入47,654.03万元,净利润3,924.44万元(未经审计)。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实际经营的需求,采购关联方生产的药品,通过关联方销售自产、经销的药品;租用关联方闲置的房屋用于办公、仓储。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同与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一致的,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参照市场交易价格或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并参考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5.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21-016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授信额度),并就前述授信额度以自身信用或资产担保。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融资租赁等。授信期限自本议案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以在授信额度内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审批具体融资相关事项,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书,办理有关手续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21-017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张复生先生因任期届满六年,申请辞去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5)。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经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周正国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正国,男,1963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河南电力勘测设计院工程师、河南电力开发公司部门经理,现任河南开祥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明泰铝业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21-018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财务数据追溯调整的原因
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12,790.00万元的价格购买控股股东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生集团")持有的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龙健康")33.95%股权。2020年12月17日,太龙健康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有太龙健康 80.40%的股权,能够对其实施控制,太龙健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鉴于公司与太龙健康在合并前后均受众生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因此本次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等准则的规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体现在其合并财务报表上,即由合并后形成的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无论是其资产规模还是其经营成果都应持续计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无论该项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均反映的是由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量情况,相应地,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项目,应当反映母子公司如果一直作为一个整体运行至合并日应实现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情况。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二、追溯调整后对比较期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余额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追溯调整后) | 2019年12月31日(追溯调整前) | 影响金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398,164,463.18 | 398,091,340.10 | 73,123.08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76,400,000.00 | 176,400,000.00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101,016,498.35 | 101,016,498.35 | |
| 应收账款 | 527,221,426.20 | 527,221,426.20 |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67,157,130.21 | 67,125,187.81 | 31,942.40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其他应收款 | 183,733,303.41 | 151,007,495.76 | 32,725,807.65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299,948,689.82 | 299,948,689.82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6,017,181.03 | 6,016,579.29 | 601.74 |
| 流动资产合计 | 1,759,658,692.20 | 1,726,827,217.33 | 32,831,474.87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9,901,164.45 | 87,420,146.08 | -67,518,981.63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23,648,815.57 | | 223,648,815.57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4,606,793.47 | 4,606,793.47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422,762,184.69 | 421,925,638.10 | 836,546.59 |
| 在建工程 | 26,058,589.40 | 26,058,589.40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无形资产 | 62,261,837.13 | 62,261,837.13 | |
| 开发支出 | 19,179,740.94 | 19,179,740.94 | |
| 商誉 | 286,492,789.75 | 286,492,789.75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2,722,578.30 | 12,722,578.30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3,634,453.35 | 41,609,429.32 | 2,025,024.03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0,318,544.00 | 50,318,544.00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171,587,491.05 | 1,012,596,086.49 | 158,991,404.56 |
| 资产总计 | 2,931,246,183.25 | 2,739,423,303.82 | 191,822,879.43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574,900,000.00 | 574,900,000.00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
| 应付账款 | 127,784,897.00 | 127,784,897.00 | |
| 预收款项 | 105,467,370.78 | 105,467,370.78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9,238,686.88 | 9,238,686.88 | |
| 应交税费 | 21,638,459.67 | 21,634,037.35 | 4,422.32 |
| 其他应付款 | 74,428,105.20 | 7,812,962.48 | 66,615,142.72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9,000,000.00 | 29,000,000.00 | |
| 其他流动负债 | 1,632,439.72 | 1,632,439.72 | |
| 流动负债合计 | 959,089,959.25 | 892,470,394.21 | 66,619,565.04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长期借款 | 541,300,000.12 | 532,200,000.00 | 9,100,000.12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950,479.05 | 2,950,479.05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44,250,479.17 | 535,150,479.05 | 9,100,000.12 |
| 负债合计 | 1,503,340,438.42 | 1,427,620,873.26 | 75,719,565.16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573,886,283.00 | 573,886,283.00 |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720,481,799.33 | 652,796,978.07 | 67,684,821.26 |
| 减:库存股 | 125,283,490.48 | 125,283,490.48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50,907,095.60 | 50,907,095.60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155,012,615.07 | 156,951,875.23 | -1,939,260.1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375,004,302.52 | 1,309,258,741.42 | 65,745,561.10 |
| 少数股东权益 | 52,901,442.31 | 2,543,689.14 | 50,357,753.1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427,905,744.83 | 1,311,802,430.56 | 116,103,314.27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2,931,246,183.25 | 2,739,423,303.82 | 191,822,879.43 |

2.对合并利润表本期金额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19年1-12月(追溯调整后) | 2019年1-12月(追溯调整前) | 影响金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1,311,814,818.00 | 1,311,814,818.00 | |
| 其中:营业收入 | 1,311,814,818.00 | 1,311,814,818.00 | |
| 利息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254,721,346.66 | 1,250,279,710.83 | 4,441,635.83 |
| 其中:营业成本 | 827,452,511.00 | 827,452,511.00 |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税金及附加 | 8,334,884.45 | 8,312,980.96 | 21,903.49 |
| 销售费用 | 176,978,421.14 | 176,978,421.14 | |
| 管理费用 | 116,093,146.38 | 115,200,852.13 | 892,294.25 |
| 研发费用 | 59,385,703.67 | 59,385,703.67 | |
| 财务费用 | 66,476,680.02 | 62,949,241.93 | 3,527,438.09 |
| 其中:利息费用 | 68,588,091.75 | 64,046,826.92 | 4,541,264.83 |
| 利息收入 | 2,640,849.80 | 1,626,107.06 | 1,014,742.74 |
| 加:其他收益 | 10,991,880.01 | 10,918,530.10 | 73,349.91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447,862.27 | 6,355,414.24 | 2,092,448.03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611,028.55 | -2,611,028.55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83,312.41 | -283,312.41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3,074,055.75 | -21,433,079.49 | -1,640,976.2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639,102.98 | -2,639,102.98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707.90 | 1,707.90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50,538,450.38 | 54,455,264.53 | -3,916,814.15 |
| 加:营业外收入 | 76,353.94 | 76,353.94 | |
| 减:营业外支出 | 3,297,906.57 | 3,297,906.57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7,316,897.75 | 51,233,711.90 | -3,916,814.15 |
| 减:所得税费用 | 4,749,720.21 | 6,269,212.13 | -1,519,491.92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42,567,177.54 | 44,964,499.77 | -2,397,322.23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42,567,177.54 | 44,964,499.77 | -2,397,322.23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44,414,622.07 | 45,711,888.00 | -1,297,265.93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1,847,444.53 | -747,388.23 | -1,100,056.30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其他 |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42,567,177.54 | 44,964,499.77 | -2,397,322.23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44,414,622.07 | 45,711,888.00 | -1,297,265.93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847,444.53 | -747,388.23 | -1,100,056.30 |
| 八、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799 | 0.0822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799 | 0.0822 | |

3.对合并现金流量表本期金额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19年1-12月(追溯调整后) | 2019年1-12月(追溯调整前) | 影响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302,408,738.09 | 1,302,403,976.17 | 4,761.92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4,654,456.34 | 73,401,948.21 | 1,252,508.1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77,063,194.43 | 1,375,805,924.38 | 1,257,270.05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824,994,691.83 | 824,994,411.83 | 280.00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05,933,120.30 | 204,526,524.54 | 1,406,595.7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2,296,344.79 | 52,283,307.91 | 13,036.88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2,312,928.25 | 250,301,090.74 | 2,011,837.5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35,537,085.17 | 1,332,105,335.02 | 3,431,750.1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526,109.26 | 43,700,589.36 | -2,174,480.10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56,870,131.74 | 456,870,131.74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958,216.92 | 1,958,216.92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0,219.95 | 100,219.95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7,117,374.70 | 27,117,374.70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87,045,943.31 | 486,045,943.31 | 1,000,000.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07,676,244.75 | 107,676,244.75 |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8,747,515.62 | 457,100,000.00 | 51,647,515.62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16,423,760.37 | 564,776,244.75 | 51,647,515.6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9,377,817.06 | -78,730,301.44 | -50,647,515.6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30,000.00 | 730,000.00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730,000.00 | 730,000.00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54,350,000.00 | 854,350,000.00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6,870,162.91 | 1,100,162.91 | 55,77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11,950,162.91 | 856,180,162.91 | 55,77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13,099,999.96 | 911,800,000.00 | 1,299,999.96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0,535,720.41 | 59,983,255.61 | 552,464.8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6,305,906.92 | 125,283,490.48 | 1,022,416.4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99,941,627.29 | 1,097,066,746.09 | 2,874,881.2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7,991,464.38 | -240,886,583.18 | 52,895,118.8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75,843,172.18 | -275,916,295.26 | 73,123.08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69,007,635.36 | 669,007,635.36 | -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93,164,463.18 | 393,091,340.10 | 73,123.08 |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本次追溯调整的说明
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比较期间有关财务数据,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比较期间有关财务数据是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客观反映,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21-019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一、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 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
(二)变更日期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五)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因公司需执行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21-020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君堂")、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领先")及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药饮片公司")。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在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109.94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保障2021年度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确保子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控制融资成本,拟在2021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在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 担保人 | 被担保人 | 拟担保金额(万元) |
|---|---|---|
| 公司及子公司 | 桐君堂 | 5,000 |
| 公司及子公司 | 新领先 | 8,000 |
| 公司及子公司 | 中药饮片公司 | 10,000 |
| 担保合计 | | 23,000 |

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表人在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担保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如单笔担保的存续期超过了本议案的有效期,则本议案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担保终止时止,具体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在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该担保额度含之前已审批的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担保方式包括直接担保或反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额度在董事会的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桐君堂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县城迎春南路279号立山国际中心2201室
3.法定代表人:李金宝
4.注册资本:25,000万元
5.经营范围: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中药饮片代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医用包装材料制造;劳动保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橡胶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日用杂品制造;日用百货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中草药收购;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市场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社会调查;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草药种植;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生产场地另设:桐庐县县城城南路619号)(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科目 |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83,461.95 | 91,314.82 |
| 负债总额 | 45,659.21 | 49,383.50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19,140.00 | 19,877.87 |
| 流动负债总额 | 45,659.21 | 49,349.98 |
| 净资产 | 37,592.09 | 41,695.74 |
| 科目 | 2019年1-12月 | 2020年1-12月 |
| 营业收入 | 67,784.65 | 64,521.39 |
| 净利润 | 1,910.96 | -1,396.35 |

(二)新领先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五道口华清嘉园19号楼205室
3.法定代表人:陶新华
4.注册资本:8,000万元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6.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科目 |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4,821.61 | 38,806.06 |
| 负债总额 | 13,031.07 | 21,348.90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1,350.00 | 2,433.63 |
| 流动负债总额 | 13,031.07 | 8,348.90 |
| 净资产 | 11,790.54 | 17,457.16 |
| 科目 | 2019年1-12月 | 2020年1-12月 |
| 营业收入 | 22,431.84 | 23,879.07 |
| 净利润 | 3,497.35 | 4,066.62 |

(三)中药饮片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桐庐县城城南路619号
3.法定代表人:李金宝
4.注册资本:13,500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初级农产品收购;中草药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桐君堂持有其100%的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科目 |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3,028.05 | 49,280.30 |
| 负债总额 | 16,526.13 | 27,433.92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2,140.00 | 4,577.87 |
| 流动负债 | 13,055.13 | 23,962.92 |
| 净资产 | 16,501.92 | 21,846.38 |
| 科目 | 2019年1-12月 | 2020年1-12月 |
| 营业收入 | 43,878.98 | 46,177.17 |
| 净利润 | 2,505.83 | 1,344.46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以相关主体与各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全资子(孙)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且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总体风险可控;该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该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预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提高融资效率,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该等对外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8,109.94万元;已批准尚未使用的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23,000万元(含本次预计额度),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5.82%。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21-021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2020年12月31日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进行减值测试,2020年度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损失1,935.66万元,按类别列示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信用减值损失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962.47 | 1,512.78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283.68 | 794.63 |
| | 合计 | 1,246.15 | 2,307.41 |
| 资产减值损失 |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399.26 | 263.91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290.25 | |
| | 合计 | 689.51 | 263.91 |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1.坏账准备损失情况
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损失,经测试,2020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962.47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283.68万元。
2.存货跌价损失计提情况
受原料价格、产品价格波动及调整的影响,公司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对存在风险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经测试,2020年度计提库存商品跌价损失422.17万元,转回上期计提的原材料跌价损失22.91万元。
3.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公司对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损失,经测试,2020年度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290.25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减值损失将减少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935.66万元,考虑所得税影响后,将减少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2.12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四、相关审议程序和审核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可能存在的减值损失进行综合分析和判断后做出的决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制度的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0年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2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28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28日
至2021年5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2 |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 |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4 |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 |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6 | 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 √ |
| 7 | 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8 |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9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2、4、5、6、7、8、9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3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应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222 | 太龙药业 | 2021/5/21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三)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上述登记资料应于2021年5月27日17:00 前到达公司证券部。
(四) 登记时间:2021年5月27日上午8:30-11:00,下午14:30-17:00 。
(五) 登记地点: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8 号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二) 通讯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8号公司证券部。
(三) 公司联系电话:0371-67982194,传真:0371-67993600,邮编:450001。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2 |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4 |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5 |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6 | 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 | | |
| 7 | 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8 |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9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